

南阳市独山大道（信臣路—滨河路）精品街工程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市独山大道（信臣路—滨河路）精品街工程，已由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宛发改审批【2022】4号文批准，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资金已经落实，招标人为南阳市市政建设工程项目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编号：E4113011301000763，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市独山大道（信臣路—滨河路）精品街工程

2.2 建设地点：项目北起信臣路，南至滨河路，沿线自北向南分别于两相路、张衡路、范蠡路、汉冶路、光武路、建设路、医圣祠路、新华路、孔明路相交。

2.3 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该项目为道路改建工程位于南阳市中心城区东部，项目北起信臣路，南至滨河路，沿线自北向南分别于两相路、张衡路、范蠡路、汉冶路、光武路、建设路、医圣祠路、新华路、孔明路相交，道路总长4748.291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为60公里每小时，道路标准红线宽8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污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提升改造、沿街建筑改造等及其配套工程。

2.4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2.5 质量要求：合格

2.6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2个标段

一标段（施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标段（监理）：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施工）

3.1 投标人须具有的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2021年以来不低于6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9、2020、2021）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注册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6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承诺格式自拟附标书。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二标段：（监理）

3.1 投标人须具有的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能力；

3.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相关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3.4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近三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三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6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承诺格式自拟附标书。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南阳市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南阳市诚信库的企业参与，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 下载专区《南阳市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南阳市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下载的，责任自负。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南阳市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缴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四种方式。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

和

下

1455

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 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结果为 AAA 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4)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08:30 分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 17:30 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2、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5.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5.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6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 3 号楼四层、五层

企业南阳市诚信库注册电话：0377-61176186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9

招标人：南阳市市政建设工程项目部

地址：南阳市文化南路建筑设计研究院

联系人：冯先生

电话：0377-61165982

招标代理机构：中大宇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通泰路交叉口

联系人：张森

电话：18637722798

监督部门：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南阳市工业南路 619 号

电话：0377-61165985

中
大
宇
辰